

难题:

一个桶都摆不下,还要分几个?

龙门■小区内的历史沿革雕像

"石库门房子原本就空间逼仄,住户转个身都困难。以前居民把垃圾桶临时放在楼道,都能引起邻里矛盾,现在让大家还要多分几个桶出来,怎么搞?"在有着80多年历史的龙门邨小区,居民这样向记者描述垃圾分类之初他们的担忧。

龙门邨得名于"龙门书院",这是清朝后期上海县城的四大书院之一,也是上海中学的发源地。龙门邨小区位于尚文路 133 弄,始建于 1935 年,建造面积约 17700 平方米。1999年龙门邨列为"上海市优秀历史建筑",2004年被公布为"黄浦区登记不可移动文物"。龙门邨小区所在的老西门街道,是黄浦区老城厢地区的主要代表,享有今日上海之"源",未来上海之"根"的美誉。

然而这一切的底蕴,都无法掩盖小区属于 典型老城厢的实际问题。什么是老城厢?用一 位居民的话来说,"新天地的房价听说十来万 一平米,可就在同一个居委会,还有人天天倒 马桶。"

黄浦区有街道做过统计,二级旧里集中区域,垃圾箱房数量与居民户数之比是 500:1,而在普通商品房小区,这一比例可以优化一倍以上。而对于龙门邨小区常住居民约 410 户来说,建成大半个世纪以来,小区压根儿就没有垃圾箱房。

其次,住在二级旧里的居民,家中普遍空间狭小,没有空间放置分类垃圾桶。此前龙门邨小区居民的日常垃圾,主要投放到小区内零星摆放的6个不分类的垃圾桶内。3月为推进垃圾分类工作,居民区党组织多次召开专题讨论会,大家的担心和顾虑的主要问题,就集中在居民投放习惯难以改变,如根据条例减少投放点,可能会出现"垃圾落地"的环境卫生问题。而在紧凑的小区内增设垃圾厢房,又难以得到居民理解支持。

可是垃圾分类,势在必行。居民投放垃圾的时间段怎么定?投放的点位在哪里?垃圾厢房怎么落实?日常驻守指导的人员是谁?一大堆的难题都需要逐一攻京。

社会治理创新 基层样本

上海市委政法委 联合主办 上海法治报社

破题:居委策划"梦想改造家"

在老城厢的空间内,运用"梦想改造家"思路总能化腐朽为神奇。这两个月里,一种简易可折叠的壁挂式垃圾桶,就随着居委逐户走访宣传,一一走人了居民家中。

这一设计专为针对湿垃圾桶入户占空间的问题,由龙门村居委提出解决办法,联合第三方公益组织进行设计定制,并分发给居民家庭。它的挂架可以直接悬挂在橱柜门上,套上垃圾袋就能直接使用,不使用的时候还可以收纳起来,有效减少垃圾桶占用空间,受到小区居民的普遍欢迎。

居委通过逐户走访宣传、召开居民意见征询会等形式,最终确定了每天干垃圾、湿垃圾的投放时间段,每周可回收物、有害垃圾的投放时间段以及每周大件垃圾的投放时间段。而撤桶并点,也选在小区居民出行比较集中的两处,比原先6处大大减少。在此过程中,龙门村居委还积极组织垃圾分类志愿者、专职管理员、楼组长、社区居民等相关培训活动累计20余场次。

随着难题被逐一攻克,一张《龙门邨小区"垃圾分类"告居民书》,终于在广受居民认可后,被张贴于小区楼栋醒目位置,宣告了这座大半个世纪都没有垃圾厢房的小区,加入垃圾分类的生活时尚中来。

5月5日清晨,龙门邨小区的垃圾分类 模式正式开启。小区里原来零星摆放的垃圾 桶已经被提前撤走,取而代之的是分别设在 2处投放点上的"两分类"垃圾桶和移动式 "四分类"垃圾厢房。

7:30 刚过,就有居民提着在家分类好的 湿垃圾、干垃圾来到投放点进行投放,驻守



龙门▮小区有了专门四分垃圾箱房

在投放点上的志愿者一边检查居民"湿垃圾"的纯净度,一边指导居民将湿垃圾"破袋"后倒入湿垃圾桶中,还会特意提醒居民,马夹袋属于干垃圾,需要和湿垃圾分开投放

龙门邨小区每天早上7:30-8:30,晚上6:30-7:30设有两个投放时段,每周四上午增设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大件垃圾的投放时间段。在非投放时间段,小区内垃圾桶全部撤走,为防止小区内垃圾落地,居委会联合网格工作站、环卫保洁公司等组成巡逻保障志愿者队伍进行巡查,一旦发现落地垃圾,就开始"追根溯源"查找垃圾主人,进行上门沟通劝解。

据悉,老西门街道将以龙门邨先行先试 老城厢垃圾分类为抓手,通过党建引领,制 定"一小区一方案"的推进模式,探索老城 厢垃圾分类"新时尚", 打造生活垃圾分类减量的"西门模式"。

另据记者从黄浦区获悉,在党组织引领下,各街道老城厢居民区都在探索通过居民自治共治来破解垃圾分类难题。如南京东路街道,为贵州西社区多户居民共用的厨房配备了公共垃圾桶,居民每天将餐厨垃圾倒入桶内,再按照商定的"值班表",轮流将餐厨垃圾倒入里弄中的分类垃圾桶。顺天村居民区的弄堂里除了公共垃圾箱房,原来还分散着多个垃圾桶,居民们召开了听证会,决定撤掉分散的垃圾桶,以方便志愿者对居民定点定时投放垃圾进行监督。豫园、南东、小东门等三个街道,住在二级旧里的居民有了可放置回收物的"拾尚包",扫扫二维码就有专业人员上门回收,减少了闲置物品放置家中的空间。

全面动员:基层自治助推垃圾分类

近期,上海市民政局、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联合发布了《关于发挥本市社区治理和社会组织作用 助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要求,要立足基层社区,发挥"党建联建"资源整合优势,激发多元主体参与活力,鼓励支持社会组织规范有序参与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意见》同时明确,要从社区、社会组织两大层面助推垃圾分类工作。

根据《意见》,上海将在社区层面从推进居村精细化治理、加强居村规范化建设、深化群众自治等三个方面重点推进垃圾分类工作;在社会组织层面,从开展教育宣传、组织项目实施、参与科技研发、促进公众参与四方面,明确社会组织参与垃圾分类的重点领域,

并从"购买服务、培育发展、行业引导"三方面为社会组织参与垃圾分类创造条件。

据上海市民政局介绍,今后上海市垃圾分类工作还将纳入居民区、村党组织管理工作职责,做实居(村)委会垃圾分类工作评价制度、鼓励社会组织参与监督评价,建立健全信息报送机制,进一步推动工作落实。

目前,上海已在街道、居村两个层面形成全市基层社会治理法治保障体系,基层干部队伍素质能力不断提升,基层自治共治模式不断完善,社区工作日益得到居民认同。今年,上海市人大正通过居委会工作条例执法检查,为上海基层社会治理提供更好保障和服务,进一步激发基层干部的工作积极性,让社区居民有更多获得感。



居民家中的壁挂式湿垃圾桶